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左洪波、褚淑霞、杨鑫宏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元)	实际关联交易(元)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	其它	接受劳务	缴纳管理	当年实际	2,547,170.00	2,281,250.00

管理有限公司	号基金(有限合伙)			费	管理 资金 总额的 0.50%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办公家具	市场价格	40,000.00	120,897.47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2寸晶盒	市场价格	15,200.00	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4寸晶盒	市场价格	43,100.00	23,931.62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4寸蓝宝石晶片	市场价格	244,620,000.00	207,169,339.9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2寸蓝宝石晶片	市场价格	18,457,200.00	6,943,704.3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4寸蓝宝石晶片	市场价格	61,200.00	12,564.10
北海市硕华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工程施工	建筑工程	市场价格	14,422,00.00	13,045,282.17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切割片	市场价格	0	41,527,582.44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晶棒	市场价格	0	11,200,868.84
合计						265,783,870.00	282,325,421.84

(三)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采购方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元)
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其它	接受劳务	缴纳管理费	当年实际管理资金总额的0.50%	2,600,000.00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办公家具	市场价格	200,000.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2寸晶盒	市场价格	30,000.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4寸晶盒	市场价格	40,000.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4 寸蓝宝石晶片	市场价格	365,830,000.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2 寸蓝宝石晶片	市场价格	20,000,000.00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其它	购买商品	设备	市场价格	1,350,000.00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蓝宝石晶片	市场价格	200,000.0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切割片	市场价格	40,000,000.00
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它	销售商品	晶棒	市场价格	18,000,000.00
合计						448,25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

（一）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公司注册地址：宾县宾州镇务勤村（油毡纸厂路北）；法定代表：左洪超；注册资本：50 万元；经营范围：木制品加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3,590,265.68 元、净资产-408,247.05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798,031.57 元，净利润-15,326.83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哈尔滨华松木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左洪波先生之兄弟控制的企业。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华松木业为公司关联人。

（二）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

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4 月，公司注册地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银桂路 15 号；执行事务合伙人：奥瑞德光电（郑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路正通为代表）；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通宝（湖

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总资产 450,002,419.82 元、净资产 416,118,786.49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5,638,384.9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左洪波先生为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三)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住所: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二路 4 号;法定代表人:康凯;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零玖佰叁拾壹万零叁佰元;经营范围:设计、研发及产销: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器件、纳米材料、半导体检测设备及其配件;半导体技术及光电技术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莞市中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169,319,068.35 元、净资产 586,375,149.55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7,741,801.54 元,净利润 161,776,552.8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光电(郑州)管理有限公司参股3%设立了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壹号基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持有壹号基金33%股权;壹号基金目前投资持有中图半导体48.45%的股权。公司董事左洪波先生、杨鑫宏先生担任中图半导体的董事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该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四)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公司注册地址:郑州航空港区迎宾路南侧 4 号 2 号楼 2625 室;法定代表人:路正通;经营

范围：蓝宝石晶体材料设备、蓝宝石晶体器件、陶瓷器件及玻璃器件、蓝宝石晶体、LED 灯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蓝宝石晶体相关生产设备、主辅材料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郑州晶润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 61,250,413.88 元、净资产 39,230,258.83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802,480.05 元，净利润 -9,756,447.2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光电（郑州）管理有限公司参股3%设立了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壹号基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先生持有壹号基金33%股权；壹号基金目前投资持有郑州晶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之母公司河南瑞弘源科技有限公司83.80%的股权。根据相关规定，该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五）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公司注册地址：通城县隼水镇同城大道（宝塔科技园）；法定代表人：黎锦林；经营范围：蓝宝石制品、3D 玻璃、陶瓷材料、LED 照明灯具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本企业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45,620,351.08 元、净资产 98,230,976.74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500,113.2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持有湖北宝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股权。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公司为公司关联人。

（六）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河东路北；法定代表人：郑东；经营范围：研究、

开发、生产（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蓝宝石衬底新型材料、碳化硅新型半导体衬底；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自产产品；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54,334,632.76 元、净资产 44,970,011.66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1,696,142.80 元，净利润 12,725,414.6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光电（郑州）管理有限公司参股16.67%设立了青岛鑫嘉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该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及资金往来，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必要组成部分，系日常经营所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合理。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事前就上述涉及的关联交易通知了独立董事，审议本项关联交易事项前，通过对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必要的沟通，我们同意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在关联各方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一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预计以持续进行的关联交易为基础，按照市场价执行，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要的，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分别作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4 月 27 日